

卷第三十九 神仙三十九

劉晏 崔希真 韋老師 麻陽村人 慈心仙人

劉晏

唐宰相劉晏，少好道術，精懇不倦，而無所遇。常聞異人多在市肆間，以其喧雜，可混跡也。後游長安，遂至一藥鋪，偶問云：常有三四老人，紗帽柱杖來取酒，飲訖即去，或兼覓藥看，亦不多買，其亦非凡俗者。劉公曰：「早晚當？」曰：「明日合來。」劉公平旦往，少頃果有道流三人到，引滿飲酒，談謔極歡，旁若無人。良久曰：「世間還有得似我輩否？」一人曰：「王十八。」遂去。自後每憶之，不可尋求。及作刺史，往南中，過衡山縣，時春初，風景和暖，吃冷淘一盤，香菜茵陳之類，甚為芳潔。劉公異之，告郵史曰：「側近莫有衣冠居否？此菜何所得？」答曰：「縣有官園子王十八能種，所以館中常有此蔬菜。」劉公忽驚記所遇道者之說，乃曰：「園近遠，行去得否？」曰：「即館後。」遂往。見王十八，衣犢鼻灌畦，狀貌山野，望劉公趨拜戰慄。漸與同坐，問其鄉里家屬。曰：「蓬飄不省，亦無親族。」劉公異疑之，命坐，索酒與飲。固不肯。卻歸，晏乃詣縣，自請同往南中。縣令都不喻，當時發遣。王十八亦不甚拒，破衣草履，登舟而行。劉公漸與之熟，令妻子見拜之，同坐茶飯。形容衣服，日益穢弊。家人並竊惡之。夫人曰：「豈茲有異，何為如此？」劉公不懈。去所詣數百里，患痢，朝夕困極，舟船隘窄，不離劉公之所。左右掩鼻罷食，不勝其苦。劉公都無厭怠之色，但憂慘而已。勸就湯粥，數日遂斃。劉公嗟歎涕泣，送終之禮，無不精備，乃葬於路隅。後一年，官替歸朝。至衡山縣，令郊迎，既坐曰：「使君所將園子，去尋卻回，乃應是不堪驅使。」劉公驚問何時歸。曰：「後月餘日即歸。云：『奉處分放回。』」劉公大駭，當時步至園中，茅屋雖存，都無所睹。鄰人曰：「王十八昨暮去矣。」怨恨加甚，向屋再拜，泣涕而返。審其到縣之日，乃途中疾卒之辰也。遣人往發其墓，空存衣服而已。數月至京城，官居朝列，偶得重疾，將至屬續。家人妻子，圍視號叫。俄聞叩門甚急，聞者走呼曰：「有人稱王十八，令報。」一家皆歡躍迎拜。王十八微笑而入其臥所。疾已不知人久矣。乃盡令去障蔽等及湯藥，自於腰間取一葫蘆開之，瀉出藥三丸，如小豆大，用葦筒引水半甌，灌而搖之。少頃腹中如雷鳴，逡巡開眼，蹶然而起，都不似先有疾狀。夫人曰：「王十八在此。」晏乃涕泗交下，牽衣再拜，若不勝情。妻女及僕使並泣。王十八淒然曰：「奉酬舊情，故來相救。此藥一九，可延十歲。至期某卻來自取。」啜茶一碗而去。劉公固請少淹留。不可。又欲與之金帛。復大笑。後劉公拜相，兼領鹽鐵，坐事貶忠州。三十年矣。一旦有疾。王十八復來曰：「要見相公。」劉公感歎頗極，延入閣中，又懇求。王十八曰：「所疾即愈，且還其藥。」遂以鹽一兩，投水令飲。飲訖大吐，吐中有藥三丸，顏色與三十年前服者無異。王十八索香湯洗之。劉公堂姪，侍疾在側，遂攫其二丸吞之。王十八熟視笑曰：「汝有道氣，我固知為汝掠也。」趨出而去，不復言別。劉公尋痊復。數月有詔至，乃卒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崔希真

大歷初，鍾陵客崔希真，家於郡西。善鼓琴，工繪事，好修養之術。二年十月初朔夜大雪，希真晨出門，見一老人，衣蓑戴笠，避雪門下。崔異之，請入。既去蓑笠，見神色毛骨，非常人也，益敬之。問曰：「家有大麥面，聊以充飯，叟能是乎？」老父曰：「大麥受四時氣，谷之善者也。能沃以豉汁，則彌佳。」崔因命家人具之。間又獻松花酒。老父曰：「花澀無味。某野人也，能令其醇美。」乃於懷中取一丸藥，色黃而堅。老人以石碎之，置於酒中，則頓甘美矣掛素上，如有所涂，瞬息而罷。崔少頃具饌獻，受而不辭。崔後入內，出已去矣。遂踐雪尋跡，數里至江，入蘆洲中，見一大船，船中數人，狀貌皆奇，而樵客在側。甚人顧笑曰：「葛三乃見逼於伊人。」回謂崔曰：「尊道嚴師之禮，不必然也。」崔拜而謝之。歸視幄中，得圖焉。有三人二樹一白鹿一藥笈，其二人蓋方外之狀，手執玄芝採藥者；一仙；樹似柏皆斷；笈為風雨所敗。枯槁之狀，根相連屬，皆非常意所及。後將圖並丸藥，詣茅山，問李涵光天師。天師曰：「此真人葛洪第三子所畫也。」李君又曰：「寫神人形狀於朽木之下，意若得道者壽過松柏也。其藥乃千歲鬆膠也。」（出《原化記》）

韋老師

嵩山道士韋老師者，性沉默少語，不知以何術得仙。常養一犬，多毛黃色，每以自隨。或獨坐山林，或宿雨雪中，或三日五日至嶽寺，求齋餘而食，人不能知也。唐開元末歲，牽犬至嶽寺求食，僧徒爭競怒，問何故復來。老師云：「求食以與犬耳。」僧發怒慢罵，令奴盛殘食，與乞食老道士食。老師悉以與犬。僧之壯勇者，又慢罵，欲毆之。犬視僧色怒。老師撫其首。久之，眾僧稍引去。老師乃出，於殿前池上洗犬。俄有五色雲遍滿溪谷。僧駭視之，雲悉飛集池上。頃刻之間，其犬長數丈，成一大龍。老師亦自洗濯，服綃衣，騎龍坐定，五色雲捧足，冉冉昇天而去。僧寺作禮懺悔，已無及矣。（出《驚聽錄》）

麻陽村人

辰州麻陽縣村人，有豬食禾，人怒，持弓矢伺之。後一日復出，人射中豬，豬走數里，入大門。門中見室宇壯麗，有一老人，雪髯持杖，青衣童子隨後，問人何得至此。人云「豬食禾，因射中之，隨逐而來。」老人云：「牽牛蹊人之田而奪之牛，不亦甚乎。」命一童子令與人酒飲。前行數十步，至大廳，見群仙，羽衣烏幘，或樗蒲，或奕棋，或飲酒。童子至飲所。傳教云：「公令與此人一杯酒。」飲畢不饑。又至一所，有數十床，床上各坐一人，持書，狀如聽講。久之卻至公所。公責守門童子曰：「何以開門，令豬得出入而不能知。」乃謂人曰：「此非真豬。君宜出去。」因命向童子送出。人問老翁為誰。童子云：「此所謂河上公，上帝使為諸仙講《易》耳。」又問君復是誰。童子云：「我王輔嗣也，受《易》已來，向五百歲，而未能通精義。故被罰守門。」人去後，童子蹴一大石遮門，遂不復見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慈心仙人

唐廣德二年，臨海縣賊袁晁，寇永嘉。其船遇風，東漂數千里，遙望一山，青翠森然，有城壁，五色照耀。回舵就泊，見精舍，琉璃為瓦，玳瑁為牆。既入房廊，寂不見人。房中唯有胡■子二十餘枚，器物悉是黃金，無諸雜類。又有衾茵，亦甚炳煥，多是異蜀重錦。又有金城一所，餘碎金成堆，不可勝數。賊等觀不見人，乃競取物。忽見婦人從金城出，可容六尺，身衣錦繡，服紫綉裙，謂賊曰：「汝非袁晁黨耶？何得至此？此器物須爾何與，輒敢取之！向見■子，汝謂此為狗乎？非也，是龍耳。及等所傳之說，皆誠不

惜，但恐諸龍蓄怒，前引汝船，死在須臾耳！宜速還之。」賊等列拜，各送物歸本處。因問此是何處。婦人曰：「此是鏡湖山慈心仙人修道處。汝等無故與袁晁作賊，不出十日，當有大禍。宜深慎之。」賊黨因乞便風，還海岸。婦人回頭處分。尋而風起，群賊拜別，因便揚帆。數日至臨海。船上沙塗不得下，為官軍格死，唯婦人六七十人獲存。浙東押衙謝詮之配得一婢，名曲葉，親說其事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